

## 关于填写申报表

必填项以外，如提交或随附与收入及扣除相关的资料，则无需填写其他项目。工作人员将根据资料进行补充和修正。为缓解窗口拥挤，请配合通过邮寄或电子申报的方式进行申报。

外，关于必填项，请查阅随附的“市民税及县民税申报指南”

有营业等、农业、不动产相关所得者的申报方法

营业等、农业、不动产相关所得者，除本申报表外，还需交“收支明细”。“收支明细”的模板可从本市网站下载印，或向区政府税务课市民税负责人申请索取，并请与本报表一并提交。

“收支明细”请从此处下载、打印。

有分离课税等相关所得者的申报方法

分离课税等相关所得（土地、建筑物等的转让所得、股票的转让所得等、期货交易的杂项所得等、山林所得、退休所得（不含源泉分离课税的部分））者，除本申报表外，还提交“市民税及县民税申报表（用于分离课税等）”。

报表的模板可从本市网站下载、打印，或向区政府税务课、区民税负责人申请索取，并请与本申报表一并提交。

“市民税及县民税申报表  
(用于分离课税等)”请  
从此处下载、打印。

## 来自横滨市的通知

需来本机关办理，请于工作日8时45分至17时期间到场。（※）

外，12时至13时为午休时间，提供服务的办事人员较少。因此，可能比平常用时更多，敬请谅解。

周六、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电话咨询及申报表提交。此外，即使在每月第2、第4个星期六区政府窗口开放期间，也无法代收申报表等，敬请谅解。

本申报表系依据截至2025年11月的法律等编制

